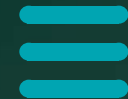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专





contents

目录

-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概述
- 纳税调整与税前扣除项目
- 税收优惠政策的运用
- 申报表填写与报送要求
- 汇算清缴中常见问题解答
-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案例分析

01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概述





定义与目的

定义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是指纳税人在纳税年度终了后规定时期内，依照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企业所得税的规定，自行计算全年应纳税所得额和应纳税额，根据月度或季度预缴的所得税数额，确定该年度应补或者应退税额，并填写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提供税务机关要求提供的有关资料、结清全年企业所得税税款的行为。

目的

确保企业按照法律规定正确计算并缴纳所得税，维护税收公平和税收秩序，促进经济健康发展。

适用范围及对象



适用范围

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注册并经营的企业，包括内资企业、外资企业和合资企业等。



适用对象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人，包括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其他组织。



汇算清缴流程



前期准备

整理相关涉税资料，如财务报表、纳税申报表、税收优惠备案资料等。



纳税申报

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主管税务机关提交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及相关资料。



税款计算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全年应纳税所得额和应纳税所得额，并与已预缴的税款进行比对，确定应补或应退税额。



税款缴纳或退税

在规定的时间内向税务机关缴纳应补税款或申请退税。



后续管理

妥善保管相关涉税资料，接受税务机关的后续管理和检查。

02

纳税调整与税前扣除项目



企业所得税

01

视同销售收入

企业将自产或委托加工的货物用于非应税项目、集体福利或个人消费，将自产、委托加工或购买的货物作为投资、分配给股东或投资者、无偿赠送他人等，应视同销售货物并确认收入。

02

接受捐赠收入

企业接受的来自其他企业、组织或个人无偿给予的货币性资产、非货币性资产，应确认为收入。

03

不符合税收规定的销售折扣和折让

企业在销售商品时给予客户的现金折扣和折让，若不符合税收规定，应进行调整。



扣除类调整项目



职工福利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

企业实际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支出，若超过税法规定的标准，应进行调整。

业务招待费

企业发生的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业务招待费支出，应按照税法规定的标准进行扣除，超过部分应进行调整。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企业发生的符合条件的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支出，除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外，不超过当年销售（营业）收入15%的部分，准予扣除；超过部分，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



资产类调整项目

固定资产折旧

企业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固定资产折旧，若与会计规定计算的折旧存在差异，应进行调整。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企业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若按照税法规定的摊销期限和方法与会计规定存在差异，应进行调整。



无形资产摊销

企业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无形资产摊销费用，若与会计规定计算的摊销存在差异，应进行调整。



03

税收优惠政策的运用



免税收入与减计收入



免税收入

国债利息收入、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非居民企业从居民企业取得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以及符合条件的非营利组织的收入。

减计收入

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



加计扣除与加速折旧

加计扣除

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加计扣除。

加速折旧

由于技术进步，产品更新换代较快的固定资产以及常年处于强震动、高腐蚀状态的固定资产可以采取缩短折旧年限或者采取加速折旧的方法。





税额抵免与税收饶让

税额抵免

企业购置用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的投资额，可以按一定比例实行税额抵免。

税收饶让

居民企业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外国企业分得的来源于中国境外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外国企业在境外实际缴纳的所得税税额中属于该项所得负担的部分，可以作为该居民企业的可抵免境外所得税税额，在规定的抵免限额内抵免。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
<https://d.book118.com/858124062122006051>